

关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上海中医药大学 胡鸿毅先生/女士: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的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决定批准资助您的申请项目。项目批准号: 81373616, 项目名称 基于结肠血管通透性改变的溃疡性结肠炎发病机制及清肠栓的调控作用, 资助金额 70.00 万元, 项目起止年月: 2014 年 01 月至 2017 年 12 月, 有关项目的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附后。

请尽早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sf.gov.cn>), 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研究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并按要求填写。计划书电子文件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sf.gov.cn>)上传, 由依托单位确认后, 自然科学基金委进行审核; 计划书纸质文件(一式两份)由依托单位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材料接收工作组。

自然科学基金委接收依托单位提交计划书电子版截止时间为 **2013 年 9 月 11 日 16 点前**, 提交计划书电子修改版截止时间为 **2013 年 9 月 18 日 16 点前**; 计划书纸质版于计划书电子版通过自然科学基金委审核后先行打印(建议双面打印), 自然科学基金委接收计划书纸质版截止时间为 **2013 年 9 月 27 日 16 点前**。

请按照依托单位规定时间, 及时将计划书电子版和纸质版先后提交依托单位进行确认审核。对于有修改意见的项目, 请按修改意见及时调整计划书相关内容; 如对修改意见有异议, 须在计划书电子版报送截止日期前提出。计划书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内容应当保证一致。

未说明理由且逾期不报计划书者, 视为自动放弃接受资助。

附件: 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医学科学部

2013 年 08 月 15 日

附件：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表

项目批准号	81373616	项目负责人	胡鸿毅	申请代码 1	H2708
项目名称	基于结肠血管通透性改变的溃疡性结肠炎发病机制及清肠栓的调控作用				
资助类别	面上项目	亚类说明	常规面上项目		
附注说明					
依托单位	上海中医药大学				
资助金额	70.00 万元	起止年月	2014 年 01 月至 2017 年 12 月		
<p>通讯评审意见：</p> <p><1>UC 为临床难治性疾病之一，其病因和发病机制还未完全明确。申请人拟进行结肠血管粘膜通透性改变在 UC 中的发病及清肠栓的干预研究，该项目有一定的创新性，具有临床应用前景。该项目前期工作基础和研究条件较好；研究内容、目标及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明确；研究方案可行，但技术路线和统计方法不够清晰，年度研究计划和经费预算不尽合理。建议能进一步阐明。经综合评议，评议人认为该项目可以立项资助。</p> <p><2>1、研究通过对难治性疾病 UC 发病过程中 VP 和 EP 变化及调节因子的动态观察，进一步明确 V P 增加在 UC 发病中的作用，从而为中医理论“调血则便脓自愈”提供现代医学的依据，研究项目立项依据论述较充分，具有较强的创新性。标书中存在错别字，注意严谨性。</p> <p>2、研究内容及研究目标比较明确，研究方案设计合理，关键问题把握准确，技术路线可行。</p> <p>3、项目负责人多年来一直从事中医药防治 UC 的临床及实验研究，有较好的科研创新思路，所用药物为该院院内制剂，有较好的前期临床及实验基础，项目组成员组成及分工合理，所依附的实验室硬件条件充分，能够确保实验的顺利完成。</p> <p><3>该项目提出基于结肠血管通透性改变的 UC 发病机制及通肠栓的调控作用研究。有理论与实践方面的较为充分依据，对相关研究领域有较充分的了解，在前期工作已进行了较多且价值的基础工作。申请人的研究经历较丰富，具有较好的管理科研项目能力。项目组人员较合理，经费预算合理。</p> <p>建议给予优先资助。</p>					
<p>对研究方案的修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医学科学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2013 年 08 月 15 日</p>					